

# 郵 局 存 證 信 函 用 紙

副  
正  
本

存證信函第  郵 局  號	〈寄件人如為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公司、商號請加蓋單位圖章及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〉 姓名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一、寄件人 詳細地址： 姓名：○○公司 二、收件人 詳細地址： 副 本 三、收件人 姓名：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 詳細地址：10051 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二之二號十二樓 (本欄姓名、地址不敷填寫時，請另紙聯記)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格 行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
一	敬	啟	者	:	本	人	○	○	○	,	於	○	○	○	年	○	○	月	○	○
二	日	與	貴	公	司	締	結	參	加	契	約	,	本	人	決	定	於	○	○	○
三	年	○	○	月	○	○	日	與	貴	公	司	解	除	契	約	退	出	貴	公	司
四	傳	銷	組	織	,	另	本	人	擬	辦	理	退	貨	退	款	,	包	括	加	入
五	購	買	之	輔	銷	商	品	(	○	○	○	共	○	○	件	)	及	傳	銷	商
六	品	○	○	○	共	○	○	件	,	請	貴	公	司	依	多	層	次	傳	銷	管
七	理	法	第	2	0	條	規	定	辦	理	。									
八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存證信函共 _____ 頁，正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附件 _____ 張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加具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合計 _____ 元。	黏	貼
經 _____ 郵局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證明正副本內容完全相同 郵戳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經辦員 主管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</span>	郵 票 或 郵 資 券	
備註 一、存證信函需送交郵局辦理證明手續後始有效，自交寄之日起由郵局保存之副本，於三年期滿後銷燬之。 二、在 _____ 頁 行第 _____ 格下 <span style="font-size: small;">塗改增刪</span> 字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(如有修改應填註本欄並蓋用寄件人印章，但塗改增刪每頁至多不得逾二十字。 三、每件一式三份，用不脫色筆或打字機複寫，或書寫後複印、影印，每格限書一字，色澤明顯、字跡端正。	處	



# 郵 局 存 證 信 函 用 紙

副 正  
本

郵 局  號	〈寄件人如為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公司、商號請加蓋單位圖章及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〉 姓名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一、寄件人 詳細地址： 姓名： 二、收件人 詳細地址： 副 本 三、收件人 姓名： 詳細地址： (本欄姓名、地址不敷填寫時，請另紙聯記)
--------------	--

格 行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
一																				
二																				
三																				
四																				
五																				
六																				
七																				
八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存證信函共 _____ 頁，正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附件 _____ 張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加具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合計 _____ 元。 經 _____ 郵局 _____ 郵戳 _____ 經辦員 _____ 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證明正本內容完全相同 _____ 主管	黏	貼
--	---	---

備 註	一、存證信函需送交郵局辦理證明手續後始有效，自交寄之日起由郵局保存之副本，於三年期滿後銷燬之。 二、在 _____ 頁 行第 _____ 格下增刪 _____ 字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(如有修改應填註本欄並蓋用寄件人印章，但塗改增刪) 每頁至多不得逾二十字。 三、每件一式三份，用不脫色筆或打字機複寫，或書寫後複印、影印，每格限書一字，色澤明顯、字跡端正。	郵 票 或 郵 資 券  處
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

# 郵 局 存 證 信 函 用 紙

副 正  
本

郵 局  號	〈寄件人如為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公司、商號請加蓋單位圖章及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〉 姓名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一、寄件人 詳細地址： 姓名： 二、收件人 詳細地址： 副 本 三、收件人 姓名： 詳細地址： (本欄姓名、地址不敷填寫時，請另紙聯記)
--------------	--

格 行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
一																				
二																				
三																				
四																				
五																				
六																				
七																				
八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存證信函共 _____ 頁，正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附件 _____ 張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加具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合計 _____ 元。	黏	貼
經 _____ 郵局 _____ 經辦員 _____ 主管 _____ 印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證明正本內容完全相同 郵戳	郵 票 或 郵 資 券	
<b>備 註</b> 一、存證信函需送交郵局辦理證明手續後始有效，自交寄之日起由郵局保存之副本，於三年期滿後銷燬之。 二、在 _____ 頁 行第 _____ 格下增刪 _____ 字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<small>如有修改應填註本欄並蓋用寄件人印章，但塗改增刪每頁至多不得逾二十字。</small> 三、每件一式三份，用不脫色筆或打字機複寫，或書寫後複印、影印，每格限書一字，色澤明顯、字跡端正。	處	



# 郵局存證信用紙

副  
正  
本

郵局 號  存證信函第	〈寄件人如為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公司、商號請加蓋單位圖章及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〉 姓名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一、寄件人 詳細地址： 姓名： 二、收件人 詳細地址： 副 本 三、收件人 姓名： 詳細地址： (本欄姓名、地址不敷填寫時，請另紙聯記)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格 行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
一																				
二																				
三																				
四																				
五																				
六																				
七																				
八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存證信函共 _____ 頁，正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附件 _____ 張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加具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合計 _____ 元。	黏	貼
經 _____ 郵局 _____ 經辦員 _____ 主管 _____ 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證明正本內容完全相同 _____ 郵戳	郵 票 或 郵 資 券	
<b>備 註</b> 一、存證信函需送交郵局辦理證明手續後始有效，自交寄之日起由郵局保存之副本，於三年期滿後銷燬之。 二、在 _____ 頁 行第 _____ 格下增刪 _____ 字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<small>塗改 如有修改應填註本欄並蓋用寄件人印章，但塗改增刪每頁至多不得逾二十字。</small> 三、每件一式三份，用不脫色筆或打字機複寫，或書寫後複印、影印，每格限書一字，色澤明顯、字跡端正。	處	



# 郵局存證信函用紙

副  
正  
本

郵局  號  存證信函第	〈寄件人如為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公司、商號請加蓋單位圖章及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〉 姓名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一、寄件人 詳細地址： 姓名： 二、收件人 詳細地址： 副 本 三、收件人 姓名： 詳細地址： (本欄姓名、地址不敷填寫時，請另紙聯記)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格 行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
一																				
二																				
三																				
四																				
五																				
六																				
七																				
八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存證信函共 _____ 頁，正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附件 _____ 張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加具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合計 _____ 元。	黏	貼
經 _____ 郵局 _____ 經辦員 _____ 印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證明正本內容完全相同 郵戳 _____ 主管 _____	郵 票 或 郵 資 券	
<b>備 註</b> 一、存證信函需送交郵局辦理證明手續後始有效，自交寄之日起由郵局保存之副本，於三年期滿後銷燬之。 二、在 _____ 頁 行第 _____ 格下增刪 _____ 字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(如有修改應填註本欄並蓋用寄件人印章，但塗改增刪) 每頁至多不得逾二十字。 三、每件一式三份，用不脫色筆或打字機複寫，或書寫後複印、影印，每格限書一字，色澤明顯、字跡端正。	處	



# 郵局存證信函用紙

副  
正  
本

郵局 號  存證信函第	〈寄件人如為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公司、商號請加蓋單位圖章及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〉 姓名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一、寄件人 詳細地址： 姓名： 二、收件人 詳細地址： 副 本 三、收件人 姓名： 詳細地址： (本欄姓名、地址不敷填寫時，請另紙聯記)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格 行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	
一																					
二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																					
四																					
五																					
六																					
七																					
八	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存證信函共 _____ 頁，正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附件 _____ 張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加具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合計 _____ 元。 經 _____ 郵局 _____ 郵戳 _____ 經辦員 _____ 主管 _____ 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證明正本內容完全相同	黏	貼
備註 一、存證信函需送交郵局辦理證明手續後始有效，自交寄之日起由郵局保存之副本，於三年期滿後銷燬之。 二、在 _____ 頁 行第 _____ 格下增刪 _____ 字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<small>如有修改應填註本欄並蓋用寄件人印章，但塗改增刪每頁至多不得逾二十字。</small> 三、每件一式三份，用不脫色筆或打字機複寫，或書寫後複印、影印，每格限書一字，色澤明顯、字跡端正。	郵 票 或 資 券	
	處	



# 郵 局 存 證 信 函 用 紙

副 正  
本

郵 局  號	〈寄件人如為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公司、商號請加蓋單位圖章及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〉 姓名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一、寄件人 詳細地址： 姓名： 二、收件人 詳細地址： 副 本 三、收件人 姓名： 詳細地址： (本欄姓名、地址不敷填寫時，請另紙聯記)
--------------	--

格 行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
一																				
二																				
三																				
四																				
五																				
六																				
七																				
八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存證信函共 _____ 頁，正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附件 _____ 張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加具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合計 _____ 元。 經 _____ 郵局 _____ 經辦員 _____ 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證明正本內容完全相同 郵戳 _____ 主管 _____	黏	貼
備 註 一、存證信函需送交郵局辦理證明手續後始有效，自交寄之日起由郵局保存之副本，於三年期滿後銷燬之。 二、在 _____ 頁 行第 _____ 格下增刪 _____ 字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(如有修改應填註本欄並蓋用寄件人印章，但塗改增刪) 每頁至多不得逾二十字。 三、每件一式三份，用不脫色筆或打字機複寫，或書寫後複印、影印，每格限書一字，色澤明顯、字跡端正。	郵 票 或 郵 資 券	
	處	







# 郵 局 存 證 信 函 用 紙

副 正  
本

郵 局  號	〈寄件人如為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公司、商號請加蓋單位圖章及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〉 姓名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一、寄件人 詳細地址： 姓名： 二、收件人 詳細地址： 副 本 三、收件人 姓名： 詳細地址： (本欄姓名、地址不敷填寫時，請另紙聯記)
--------------	--

格 行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
一																				
二																				
三																				
四																				
五																				
六																				
七																				
八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存證信函共 _____ 頁，正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附件 _____ 張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 加具副本 _____ 份，存證費 _____ 元，合計 _____ 元。	黏	貼
經 _____ 郵局 _____ 經辦員 _____ 印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證明正本內容完全相同 郵戳 _____ 主管 _____	郵 票 或 郵 資 券	
<b>備 註</b> 一、存證信函需送交郵局辦理證明手續後始有效，自交寄之日起由郵局保存之副本，於三年期滿後銷燬之。 二、在 _____ 頁 行第 _____ 格下增刪 _____ 字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印</span> (如有修改應填註本欄並蓋用寄件人印章，但塗改增刪) 每頁至多不得逾二十字。 三、每件一式三份，用不脫色筆或打字機複寫，或書寫後複印、影印，每格限書一字，色澤明顯、字跡端正。	處	



